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收益分配 期前公告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日

- 一、主旨：公告本公司經理之系列基金分配類型受益權單位109年11月收益分配期前公告事。
- 二、依據：依各基金信託契約收益分配、通知及公告之規定辦理。
- 三、公告事項(分配期前公告)：
- (一) 各基金如下：

基金名稱	計價幣別
永豐新興高收雙債組合基金月配類型(本基金主要投資於高風險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新臺幣
永豐中國高收益債券基金月配類型(本基金主要投資於非投資等級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新臺幣
	人民幣
永豐新興市場企業債券基金月配類型(本基金可投資於相當比例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新臺幣
	人民幣
永豐人民幣債券基金月配類型(本基金可投資於相當比例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新臺幣
	人民幣
永豐全球多元入息基金月配類型(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基金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新臺幣
	美元

- (二) 收益分配評價日：民國109年11月30日。
- (三) 收益分配基準日：民國109年12月8日。
- (四) 停止受益憑證轉讓變更登記期間：不適用。(註)
- (五) 收益分配除息日：民國109年12月9日。
- (六) 收益分配發放日：民國109年12月17日。
- (七) 本公司將於收益分配基準日後再行公告其計算方式及分配之金額、地點、時間及給付方式。
- 特此公告

(註)
依據102/7/11修正後「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受益憑證事務處理規則」第22條，除封閉式、指數股票型基金外，其餘開放式基金過戶係由投信公司辦理，無需於分配基準日五日前停止辦理轉讓登記。